

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 撤销铜梁区蒲吕镇设立蒲吕街道的批复

铜梁区人民政府：

你区《关于撤销蒲吕镇设置蒲吕街道的请示》（铜梁府文〔2014〕129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撤销蒲吕镇，设立蒲吕街道。蒲吕街道管辖原蒲吕镇行政区域。蒲吕街道办事处驻双石街57号（原蒲吕镇人民政府驻地）。

调整后，铜梁区共辖24个镇、4个街道。

重庆市人民政府

2014年9月11日

抄送：市民政局。